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臨時約僱 蔡壁如

電話：05-3620747

傳真：05-3623658

電子信箱：bihru@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0902247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一覽表 (376500000A_1090224758_ATTACH1.pdf)

主旨：教育部委請國立空中大學研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家庭教育數位學習課程」共20門，已全數於「教師e學院」數位學習平臺上架（網址：<https://ups.moe.edu.tw/mooc/index.php>），請轉知並鼓勵行政人員及教師上網選修，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9年10月5日臺教社(二)字第1090144043號函辦理。
- 二、依「家庭教育法」第13條第1項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另應會同家長會對學生及其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辦理親職教育。」，因而，學校教師須裝備家庭教育之專業知能，以應用於課程教學及活動實施；復依同法第9條第3項規定，各級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

電子文
文騎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



109/10/13

1090004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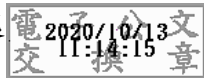


每年應接受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爰委請該校研發旨揭課程，以達成落實家庭教育「Easy Access-易學可及」之目標。

三、旨揭課程適用對象包括學校校長、主任、一般教師、職員及家庭教育專業人員，檢附課程一覽表1份（如附件）。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本縣各私立幼兒園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